

附件：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19年)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

项目名称	消费者权益保护		项目周期	1		项目开始时间	2019-01-01			
项目主管部门	盐田区消费者委员会		项目实施单位	盐田区消费者委员会		项目完成时间	2019-12-31			
项目资金情况		年初预算数	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执行率(B/A)	执行进度匹配性	分值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(元)	0.00		376,600.00	376,580.00	99.99%		10分	8.00	
	其中:财政拨款(元)	0.00		376,600.00	376,580.00	99.99%	-	-	-	
	其他资金(元)	0.00		0.00	0.00	0%	-	-	-	
年度总体目标	通过每年“3.15”消费者权益保护日的一系列活动,积极拓宽消费维权渠道,加强《消法》普及宣传;积极开展业务调研,对我辖区的消费的热点、难点选题进行调研,努力提高业务专研能力,为进一步深入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提供更全面、更真实可靠的依据;积极配合分局做好消费者权益服务站的整合与拓展工作,继续做好消费者权益服务站协商和调解员的培训工									
完成情况	按工作进度,已完成全年工作。									
	项目决策					项目管理				
决策类指标	规范性	明确性	合理性	可行性	总计	管理类指标	匹配性	可控性	规范性	总计
分值	3	5	4	13	25	分值	3	4	7	14
自评得分	3	5.00	4.00	9.00	21.00	自评得分	3.00	4.00	7.00	14.00
项目绩效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		备注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系列宣传活动场数	1场	1场	20分	20.00			
		质量指标	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系列宣传活动参与率	≥90%	≥90%					
		工作时效	2019年1月-12月	2019年1月-12月	2019年1月-12月	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23分	20.00			1. 连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盐田分局共同开展315系列活动,包括市场监管及消费维权领域多项执法行动、维权知识进社区、消费教育进校园等多项内容。 2. 我会共受理12315、区信访案件及来访消费者投诉案件508宗,按时结案率达100%,调解成功率为61.25%,为消费者挽回及免于经济损失约213万余元。
		社会效益指标	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系列宣传活动普及率	≥80%	≥80%		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辖区居民满意度	≥80%	≥80%	8分	6.00			
	自评总分	89.00								

附件：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19年)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

项目名称	进消费维权社会化工作经		项目周期	1		项目开始时间	2019-01-01					
项目主管部门	盐田区消费者委员会		项目实施单位	盐田区消费者委员会		项目完成时间	2019-12-31					
项目资金情况		年初预算数		全年预算数(A)		全年执行数(B)		执行率(B/A)	执行进度匹配性	分值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(元)		0.00		152,000.00		152,000.00			100%	10分	8.00
	其中：财政拨款(元)		0.00		152,000.00		152,000.00			100%	-	-
	其他资金(元)		0.00		0.00		0.00			0%	-	-
年度总体目标	为进一步提高群众维权意识和能力，引导发挥群众监督作用，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，在消费维权“三进两抓一对接”（“三进”即消费维权进“U站”、进社区、进“盐田新闻网”、消费教育关注老年人及学生；调解与司法诉讼相衔接）的盐田模式基础上，继续与团区委、各街道办、区法院合作，开展消费维权培训、社区宣传等活动，推动消费维权社会化工作不断向前。											
完成情况	按工作进度，已完成全年工作。											
	项目决策					项目管理						
决策类指标	规范性	明确性	合理性	可行性	总计	管理类指标	匹配性	可控性	规范性	总计		
分值	3	5	4	13	25	分值	3	4	7	14		
自评得分	3	5.00	4.00	9.00	21.00	自评得分	3.00	4.00	7.00	14.00		
项目绩效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			备注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开展消费维权宣传活动场数	6场	6场	20分	20.00					
		质量指标	开展关于食品安全消费知识宣传活动参与率	≥90%	≥90%							
		工作时效	2019年1月-12月	2019年1月-12月	2019年1月-12月			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23分	20.00				1. 与深圳晚报合作开展消费维权宣传册进社区活动； 2. 联合盐田局业务科室及监管所开展咨询宣传活动；积极发挥消费维权志愿者服务队伍作用。 3. 结合消费维权义务服务U站工作，开展消费维权志愿者队伍的培训与工作会议各一次，消费维权小宣传活动2次，同时为消费者提供义务咨询服务300余人次。	
		社会效益指标	开展消费维权宣传活动宣传普及率	≥80%	≥80%				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						
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辖区居民满意度	≥80%							≥80%
	自评总分	89.00										

附件：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19年)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

项目名称	日常业务经费		项目周期		1		项目开始时间		2019-01-01				
项目主管部门	盐田区消费者委员会		项目实施单位		盐田区消费者委员会		项目完成时间		2019-12-31				
项目资金情况			年初预算数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	全年执行数（B）		执行率（B/A）		执行进度匹配性	分值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（元）		0.00		180,000.00		179,900.00		99.94%			10分	8.00
	其中：财政拨款（元）		0.00		180,000.00		179,900.00		99.94%		-	-	-
	其他资金（元）		0.00		0.00		0.00		0%		-	-	-
年度总体目标	保障区消委会机构设施、后勤服务等日常业务工作。												
完成情况	按工作进度，已完成全年工作。												
	项目决策					项目管理							
决策类指标	规范性	明确性	合理性	可行性	总计	管理类指标	匹配性	可控性	规范性	总计			
分值	3	5	4	13	25	分值	3	4	7	14			
自评得分	3	5.00	2.00	13.00	23.00	自评得分	3.00	4.00	7.00	14.00			
项目绩效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		备注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制作消费维权宣传用品	2种	2种	20分	20.00			该项目为日常业务经费，保障区消委会机构设施、后勤服务等日常业务工作。			
		质量指标	财务软件正常运行率	≥90%	≥90%								
		工作时效	2019年1月-12月	2019年1月-12月	2019年1月-12月				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23分	23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消费维权宣传用品派发率	≥90%	≥90%					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	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			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辖区居民满意度	≥80%	≥80%	8分	6.00						
自评总分	94.00												

附件：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19年)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

项目名称	区食药安办工作经费		项目周期		1		项目开始时间		2019-01-01						
项目主管部门	盐田区消费者委员会		项目实施单位		盐田区消费者委员会		项目完成时间		2019-12-31						
项目资金情况			年初预算数		全年预算数(A)		全年执行数(B)		执行率(B/A)		执行进度匹配性	分值	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(元)		0.00		1,154,400.00		1,152,943.57		99.87%			10分		10.00	
	其中:财政拨款(元)		0.00		1,154,400.00		1,152,943.57		99.87%			-		-	
	其他资金(元)		0.00		0.00		0.00		0%			-		-	
年度总体目标		完成数量指标:委托第三方开展盐田区七大类重点品种抽大于100批次,组织开展4次食品安全业务知识培训,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启动仪式1场,组织开展校园食品安全宣传月活动,制作食品安全宣传活动所需的物品发放。完成质量指标:开展各项食品安全宣传完成率达100%。完成工作实效:区食药安办工作于2019年12月底完成。完成社会效益指标:提升公众食品消费及安全知识,以提升公众对食品安全工作的社会监督力度。完成满意度指标:创建国家食品安全城市当地群众食品安全总体满意度达70%以上。													
完成情况		通过加强食品安全宣传工作,推进辖区民众理性消费、安全饮食;依法行政、严格执法,遏制食品安全违法行为的发生。提升公众食品消费及安全知识,以提升公众对食品安全工作的社会监督力度,达到提升辖区公众食品安全消费环境满意度,创建国家食品安全城市当地群众食品安全总体满意度达70%以上。													
		项目决策						项目管理							
决策类指标		规范性	明确性	合理性	可行性	总计	管理类指标	匹配性	可控性	规范性	总计				
分值		3	5	4	13	25	分值	3	4	7	14				
自评得分		3	5.00	4.00	13.00	25.00	自评得分	3.00	4.00	7.00	14.00				
项目绩效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	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			备注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盐田区七大类重点品种抽检批次		≥100批次	140批次	20分	18.00							
		质量指标	开展各项食品安全宣传完成达标率		100%	100%									
		工作时效	区食药安办工作完成时		2019年12月底前	2019年12月底前					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不适用	23分	20.00				1.建设了全国首家食品药品志愿服务站、全市首个义工快检室、全市首个食品安全“扫一扫”公示系统、全市首创“政企共建”快检室模式。 2.全市率先成立专职食品安全督导员队伍、 3.成功举办全国首次III级食物中毒事故“双盲”实战演练。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有效提高食品安全业务知识知晓率		有效提高	有效提高						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不适用			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不适用					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辖区居民对本区食品安全的满意度		≥70%	80%	8分	6.00							
	自评总分		93.00												

附件：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19年)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

项目名称	区打假打传工作经费		项目周期	1		项目开始时间	2019-01-01			
项目主管部门	盐田区消费者委员会		项目实施单位	盐田区消费者委员会		项目完成时间	2019-12-31			
项目资金情况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执行率(B/A)	执行进度匹配性	分值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(元)	0.00	72,000.00	72,000.00	100%	100%		10分	8.00	
	其中：财政拨款(元)	0.00	72,000.00	72,000.00	100%	-		-	-	
	其他资金(元)	0.00	0.00	0.00	0%	-		-	-	
年度总体目标	产出指标：数量指标： 指标1：组织召开工作协调会1次 质量指标： 指标1：涉案物品安全存储 100% 时效指标： 指标1：各项目完成及时性 在规定时间内 效果目标：社会效益指标： 指标1：宣传普及率 ≥90%									
完成情况	按工作进度，已完成全年工作。									
	项目决策					项目管理				
决策类指标	规范性	明确性	合理性	可行性	总计	管理类指标	匹配性	可控性	规范性	总计
分值	3	5	4	13	25	分值	3	4	7	14
自评得分	3	5.00	4.00	13.00	25.00	自评得分	0.00	4.00	6.00	10.00
项目绩效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		备注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组织召开工作协调会次数	1次	1次	20分	20.00			
		质量指标	打假打传涉案物品安全存储率	100%	100%					
		工作时效	2019年1月-12月	2019年1月-12月	2019年1月-12月	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23分	23.00			1. 举办了年度双打暨打击传销宣传活动，向辖区居民宣传打假打传工作，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； 2. 召开了2019年度双打工作考核及培训会，请市双打办领导向成员单位培训授课，让各成员单位切实了解双打考核工作的要点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
		社会效益指标	打假打传宣传活动普及率	≥90%	≥90%		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工作人员满意度	≥90%	≥90%	8分	8.00			
	自评总分	94.00								

附件：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19年)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

项目名称	质量强区工作经费			项目周期		1		项目开始时间		2019-01-01			
项目主管部门	盐田区消费者委员会			项目实施单位		盐田区消费者委员会		项目完成时间		2019-12-31			
项目资金情况			年初预算数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	全年执行数（B）		执行率（B/A）		执行进度匹配性	分值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（元）		0.00		181,500.00		181,500.00		100%			10分	10.00
	其中：财政拨款（元）		0.00		181,500.00		181,500.00		100%			-	-
	其他资金（元）		0.00		0.00		0.00		0%			-	-
年度总体目标		数量指标对辖区6家企业开展导入卓越绩效模式培训工作 质量指标委托有经验、有质量专家库的协会或组织开展 时效指标11月底前完成各项工作											
完成情况		按工作进度，已完成全年工作。											
		项目决策						项目管理					
决策类指标	规范性	明确性	合理性	可行性	总计		管理类指标	匹配性	可控性	规范性	总计		
分值	3	5	4	13	25		分值	3	4	7	14		
自评得分	3	5.00	4.00	13.00	25.00		自评得分	3.00	4.00	6.00	13.00		
项目绩效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			备注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对辖区企业开展导入卓越	≥5家	≥5家		20分	20.00					
		质量指标	登报宣传完成率	100%	100%								
		工作时效	2019年1月-12月	2019年1月-12月	2019年1月-12月				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	23分	23.00				一是开展了质量强国、高质量发展等为主题的宣传活动； 二是委托第三方开展了企业导入卓越绩效模式服务工作，进一步提高了企业自身的竞争力； 三是开展了企业标准化提升工作。	
		社会效益指标	逐步提高辖区重点企业产品质量水平	≥5家	≥5家					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	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			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对宣传工作满意度	≥90%	≥90%		8分	6.00						
自评总分		97.00											

附件：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19年)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

项目名称	区两建办工作经费	项目周期	1		项目开始时间	2019-01-01				
项目主管部门	盐田区消费者委员会	项目实施单位	盐田区消费者委员会		项目完成时间	2019-12-31				
项目资金情况		年初预算数	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执行率(B/A)	执行进度匹配性	分值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（元）	0.00		42,400.00	42,400.00	100%		10分	10.00	
	其中：财政拨款（元）	0.00		42,400.00	42,400.00	100%		-	-	-
	其他资金（元）	0.00		0.00	0.00	0%		-	-	-
年度总体目标	产出指标：1、数量指标：(1)、印制“两建”宣传资料和宣传小册子，印制“两建”宣传资料50本、宣传小册子40本；(2)、计划9月组织召开市场监管体系建设暨法制工作培训，组织培训1天；(3)、在报纸上刊登盐田区“两建”工作开展情况，刊登1篇报道；质量指标：(1)、印制“两建”宣传资料和宣传小册子，宣传资料和小册子100%派发给辖区群众和企业，扩大盐田“两建”工作宣传面；(2)、计划9月组织召开市场监管体系建设暨法制工作培训，计划组织40余人参加培训，提升工作业务水平；(3)、在报纸上刊登盐田区“两建”工作开展情况，宣传盐田“两建”工作成效；时效指标：(1)、11月份印制“两建”宣传资料和宣传小册子；(2)、计划9月组织召开市场监管体系建设暨法制工作培训；(3)、在报纸上刊登盐田区“两建”工作开展情况；成本指标：(1)、印制“两建”宣传资料和宣传小册子；(2)、9月份计划9月组织召开市场监管体系建设暨法制工作培训；(3)、11月份在报纸上刊登盐田区“两建”工作开展情况；成本指标：(1)、印制“两建”宣传资料和宣传小册子，印制“两建”宣传资料:160元/50本=8000元，印制“两建”宣传小册子:40元/50本=2000元，共需:1万元；(2)、9月份计划9月组织召开市场监管体系建设暨法制工作培训，约40人参加，培训1天，费用为：40人/435元/1天=1.74万；(3)、11月份在报纸上刊登盐田区“两建”工作开展情况，费用1.5万元；社会效益指标：(1)、印制“两建”宣传资料和宣传小册子，扩大盐田“两建”工作宣传面和影响力。；(2)、计划9月组织召开市场监管体系建设暨法制工作培训，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水平；(3)、在报纸上刊登盐田区“两建”工作开展情况，刊登1篇报道，宣传盐田“两建”工作成效，扩大盐田“两建”工作宣传面和影响力。									
完成情况	按工作进度，已完成全年工作。									
	项目决策					项目管理				
决策类指标	规范性	明确性	合理性	可行性	总计	管理类指标	匹配性	可控性	规范性	总计
分值	3	5	4	13	25	分值	3	4	7	14
自评得分	3	5.00	3.00	9.00	20.00	自评得分	3.00	4.00	7.00	14.00
项目绩效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		备注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印制“两建”宣传资料上、下册和“两建”宣传册种数	≤2种	≤2种	20分	20.00			
		质量指标	印制“两建”宣传资料上、下册和“两建”宣传册派发率	≥70%	≥70%					
		工作时效	2019年1月-12月	2019年1月-12月	2019年1月-12月	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23分	20.00			1. 举办“两建”专场户外宣传活动。及时编辑报送“两建”工作简报，宣传盐田区“两建”工作亮点和动态，目前已报送市“两建”办工作简报14篇。 2. 将2019年“两建”工作“规范化、流程化、表格化”，分解成每季度推进的工作计划表，下发给各成员单位，并督促落实。
		社会效益指标	盐田区“两建”工作进社区宣传活动普及率	≥70%	≥70%		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社区宣传活动的满意度	≥70%	≥70%	8分	6.00			
	自评总分	90.00								

附件：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(2019年)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

项目名称	第五届区长质量奖评定经费（每两年一届）		项目周期		1		项目开始时间		2019-01-01							
项目主管部门	盐田区消费者委员会		项目实施单位		盐田区消费者委员会		项目完成时间		2019-12-31							
项目资金情况			年初预算数		全年预算数（A）		全年执行数（B）		执行率（B/A）		执行进度匹配性		分值	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（元）		0.00		380,000.00		0.00		0%				10分		10	
	其中：财政拨款（元）		0.00		380,000.00		0.00		0%		—		—		—	
	其他资金（元）		0.00		0.00		0.00		0%		—		—	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	盐田区区长质量奖评审事务工作任务包括：前期筹备、组织发动、标准宣贯、评审专家组组建、材料评审组织、现场评审组织、评定委员会组织服务、颁奖大会及树标杆宣传报道九个方面。服务依据是《盐田区区长质量奖评定管理办法》（深盐府[2013]19号）和《盐田区区长质量奖评定标准》（等同采用美国波多里奇国家质量奖卓越绩效准则）。														
完成情况		第五届区长质量奖评定经费（每两年一届）项目为2019年年初预算下达项目，该项目根据盐田区人民政府《关于区长质量奖评定管理办法》的通知第五条进行设立，该项目年中根据《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市、区表彰奖励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向区政府请示暂停开展该项目并得到区政府批复。我单位曾向区财政预算科口头申请退回该笔预算资金，预算科答复2019年度不开展资金统筹工作，故该项目经费财政未回收，且该项目为专项支出，无法进行预算调整，导致该项目无支出。														
		项目决策					项目管理									
决策类指标		规范性	明确性	合理性	可行性	总计	管理类指标		匹配性	可控性	规范性	总计				
分值		3	5	4	13	25	分值		3	4	7	14				
自评得分		3	5.00	3.00	9.00	20.00	自评得分		3	4	7	14				
项目绩效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	得分		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		备注			
		产出指标		数量指标	开展项目数	大于1	0	20分		20						
				质量指标	评定经费发放率	大于90%	0									
				工作时效	2019年1月-12月	2019年1月-12月	2019年1月-12月									
		效益指标	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23分		23				第五届区长质量奖评定经费（每两年一届）项目为2019年年初预算下达项目，该项目根据盐田区人民政府《关于区长质量奖评定管理办法》的通知第五条进行设立，该项目年中根据《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市、区表彰奖励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向区政府请示暂停开展该项目并得到区政府批复。我单位曾向区财政预算科口头申请退回该笔预算资金，预算科答复2019年度不开展资金统筹工作，故该项目经费财政未回收，且该项目为专项支出，无法进行预算调整，导致该项目无支出。		
				社会效益指标	评定完成率	大于90%	0									
		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								
	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								
满意度指标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评定对象满意度	大于80%	0	8分		8								
自评总分		95.00														